

排污许可证申请表（试行）

（重新申请）

单位名称：沧州华雨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沧州市沧县件龙堂乡东后屯村

行业类别：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沧州市沧县件龙堂乡东后屯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1MA0D4WHN44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刘辉

技术负责人：刘辉

固定电话：13700376918

移动电话：13700376918

企业盖章：

申请日期：年月日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表 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沧州华雨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沧州市沧县件龙堂乡东后屯村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沧州市沧县件龙堂乡东后屯村	邮政编码（1）	061000
行业类别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是否投产（2）	是
投产日期（3）	2021-01-26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4）	116° 59' 28.72"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5）	38° 11' 1.25"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MA0D4WHN44
技术负责人	刘辉	联系电话	13700376918
所在地是否属于大气重点控制区（6）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磷控制区（7）	否
所在地是否属于总氮控制区（7）	是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金属污染特别排放限值实施区域（8）	是
是否位于工业园区（9）	否	所属工业园区名称	
是否有环评审批文件	是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文号或备案编号（10）	沧县环评[2019]033号
是否有地方政府对违规项目的认定或备案文件（11）	否	认定或备案文件文号	
是否需要改正（12）	否	排污许可证管理类别（13）	重点管理
是否有主要污染物总量分配计划文件（14）	否	总量分配计划文件文号	
是否通过污染物排放量削减替代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否		

注：（1）指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所在地邮政编码。

(2) 2015年1月1日起，正在建设过程中，或者已建成但尚未投产的，选“否”；已经建成投产并产生排污行为的，选“是”。

(3) 指已投运的排污单位正式投产运行的时间，对于分期投运的排污单位，以先期投运时间为准。

(4)、(5) 指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可通过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中的GIS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6) “大气重点控制区”指生态环境部关于大气污染特别排放限值的执行范围。

(7) 总磷、总氮控制区是指《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号）以及生态环境部相关文件中确定的需要对总磷、总氮进行总量控制的区域。

(8) 是指各省根据《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确定重金属污染排放限值的矿产资源开发活动集中的区域。

(9) 是指各级人民政府设立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

(10) 是指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告表的审批文件号，或者是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的备案编号。

(11) 对于按照《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国办发〔2014〕56号）要求，经地方政府依法处理、整顿规范并符合要求的项目，须列出证明符合要求的相关文件名和文号。

(12) 指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时，存在未批先建或不具备达标排放能力的，且受到生态环境部门处罚的排污单位，应选择“是”，其他选“否”。

(13) 排污单位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中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的，应选择“重点”，简化管理的选择“简化”。

(14) 对于有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计划的排污单位，须列出相关文件文号（或者其他能够证明排污单位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文件和法律文书），并列出一上一年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对于总量指标中包括自备电厂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备注栏对自备电厂进行单独说明。

二、排污单位登记信息

(一) 主要产品及产能

表 2 主要产品及产能信息表

序号	生产线类型	生产线编号	产品名称	计量单位	生产能力	设计年生产时间 (h)	其他产品信息
1	废轮胎加工	0001	胶粉	t/a	50000	7200	

表 2-1 主要产品及产能信息补充表

序号	生产线类型	生产线编号	主要生产单元名称	主要工艺名称	生产设施名称	生产设施编号	设施参数			其他设施信息	其他工艺信息
							参数名称	计量单位	设计值		
1	废轮胎加工	0001	废轮胎制胶粉	细碎	橡胶粉碎机	MF0003	粉碎能力	kg/h	800		

序号	生产线类型	生产线编号	主要生产单元名称	主要工艺名称	生产设施名称	生产设施编号	设施参数			其他设施参数信息	其他设施信息	其他工艺信息	
							参数名称	计量单位	设计值				
					橡胶粉碎机	MF0004	粉碎能力	kg/h	800				
					橡胶粉碎机	MF0005	粉碎能力	kg/h	800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磁选机	MF0013	处理能力	kg/h	800				
						磁选机	MF0014	处理能力	kg/h	800			
						磁选机	MF0015	处理能力	kg/h	800			
						振动筛	MF0008	处理能力	kg/h	800			
						振动筛	MF0009	处理能力	kg/h	800			
						振动筛	MF0010	处理能力	kg/h	800			
			废轮胎制胶粉	公用单元	UV 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MF0021	处理能力	m3/h	5000				
						布袋除尘器	MF0020	处理能力	m3/h	5000			

- 注：（1）指主要生产单元所采用的工艺名称。
 （2）指某生产单元中主要生产设施（设备）名称。
 （3）指设施（设备）的设计规格参数，包括参数名称、设计值、计量单位。
 （4）指相应工艺中主要产品名称。
 （5）、（6）指相应工艺中主要产品设计产能。
 （7）指设计年生产时间。

（二）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信息表

序号	生产线类型	生产线编号	种类（1）	名称（2）	设计年加工量	计量单位（3）	有毒有害物质	成分占比（%）	其他信息	
原料及辅料										
1	废轮胎加工	0001	原料	废轮胎	6.5	t/a				
燃料										
序号	生产线类型	生产线编号	燃料名称	年最大使用量	计量单位	含水率（%）	灰分（%）	硫分（%）	低位热值（kJ/kg）	其他信息

注：（1）指材料种类，选填“原料”或“辅料”。

（2）指原料、辅料名称。

（3）指万 t/a、万 m³/a 等。

（4）指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及其在原料或辅料中的成分占比，如氟元素（0.1%）。

(三) 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表 4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1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05	橡胶粉碎机	废轮胎制胶粉	细碎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细碎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处理装置				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2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03	橡胶粉碎机	废轮胎制胶粉	细碎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细碎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装置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置				选工序排气筒				
3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1 4	磁选机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序排气筒				
4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08	振动筛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气筒				
5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09	振动筛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筛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气筒				
6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1 3	磁选机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筛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气筒				
7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10	振动筛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筛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气筒				
8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1 5	磁选机	废轮胎制胶粉	筛分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筛分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气筒				
9	废轮胎加工, 0001	MF0004	橡胶粉碎机	废轮胎制胶粉	细碎	颗粒物	有组织	TA001	除尘系统	布袋除尘器	90	是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细碎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TA001	有机废气处理系统	UV光催化氧化装置+活性炭处理装置	70	是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	DA001	是	一般排放口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产污设施编号	产污设施名称(1)	主要生产单元	对应产污环节名称(2)	污染物种类(3)	排放形式(4)	污染治理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6)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气筒					

注：（1）指主要生产设施。

（2）指生产设施对应的主要产污环节名称。

（3）以相应排放标准中确定的污染因子为准。

（4）指有组织排放或无组织排放。

（5）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对于有组织废气，以火电行业为例，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三电场静电除尘器、四电场静电除尘器、普通袋式除尘器、覆膜滤料袋式除尘器等。

（6）排放口编号可按照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现有编号进行填写或者由排污单位自行编制。

（7）指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表 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生产线类型及编号	废水类别 (1)	污染物种类 (2)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4)	排放口编号 (6)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7)	排放口类型	其他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5)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设计处理水量 (t/h)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治理设施其他信息								
1	废轮胎加工, 0001	设备冷却循环水	悬浮物	/					/	不外排	无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NH ₃ -N), 总磷 (以 P 计),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pH 值	/					/	不外排	无						

注：（1）指产生废水的工艺、工序，或废水类型的名称。

（2）以相应排放标准中确定的污染因子为准。

（3）包括不外排；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直接进入海域；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沿海海域）；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直接进入污灌农田；进入地渗或蒸发地；进入其他单位；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其他（包括回喷、回填、回灌、回用等）。对于工艺、工序产生的废水，“不外排”指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指工序废水经处理后排至综合处理站。对于综合污水处理站，“不外排”指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排放。

（4）包括连续排放，流量稳定；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型排放；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非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型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5）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6）排放口编号可按地方环境管理部门现有编号进行填写或由排污单位根据国家相关规范进行编制。

（7）指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三、大气污染物排放

(一) 排放口

表 6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2)	排气温度 (°C)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1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116° 59' 28.68"	38° 11' 1.28"	15	0.6	常温	/

注：(1) 指排气筒所在地经纬度坐标，可通过排污许可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2) 对于不规则形状排气筒，填写等效内径。

表 7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1)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要求 (2)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限值 (3)	其他信息
				名称	浓度限值	速率限值 (kg/h)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1)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要求 (2)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限值 (3)	其他信息
				名称	浓度限值	速率限值 (kg/h)			
1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120mg/Nm ³	3.5	120mg/Nm ³	/mg/Nm ³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要求速率限值 3.5kg/h
2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3/2322-2016	80mg/Nm ³	/	80mg/Nm ³	/mg/Nm ³	/

注：（1）指对应排放口须执行的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名称、编号及浓度限值。

（2）新增污染源必填。

（3）如火电厂超低排放浓度限值。

(二) 有组织排放信息

表 8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申请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申请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申请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排放浓度限值 (1)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2)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主要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	/	/
			S02	/	/	/	/	/	/	/	/	/
			NOx	/	/	/	/	/	/	/	/	/
			VOCs	/	/	/	/	/	/	/	/	/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80mg/Nm3	/	/	/	/	/	/	/mg/Nm3	/
2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	颗粒物	120mg/Nm3	3.5	/	/	/	/	/	/mg/Nm3	/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申请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申请许可排放速率限值 (kg/h)	申请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排放浓度限值 (1)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2)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筛选工序排气筒										
一般排放口合计		颗粒物				/	/	/	/	/	/	/
		SO2				/	/	/	/	/	/	/
		NOx				/	/	/	/	/	/	/
		VOCs				/	/	/	/	/	/	/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3)												
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	/	/	/	/	/	/
		SO2				/	/	/	/	/	/	/
		NOx				/	/	/	/	/	/	/
		VOCs				/	/	/	/	/	/	/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
全厂排放口备注信息
/

注：（1）（2）指地方政府制定的环境质量限期达标规划、重污染天气应对措施中对排污单位有更加严格的排放控制要求。

（3）“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指的是，主要排放口与一般排放口之和数据。

申请年排放量限值计算过程：（包括方法、公式、参数选取过程，以及计算结果的描述等内容）

/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计算过程：（包括方法、公式、参数选取过程，以及计算结果的描述等内容）

/

(三) 无组织排放信息

表 9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表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 (1)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 (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1	厂界		臭气浓度	加强管理, 增加有组织收集率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0	/	/	/	/	/	/	/
2	厂界		非甲烷总烃	加强管理, 增加有组织收集率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2.0mg/Nm ³	/	/	/	/	/	/	/
3	厂界		硫化氢	加强管理, 增加有组织收集率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0.06mg/Nm ³	/	/	/	/	/	/	/
4	厂界		颗粒物	采取抑尘措施或配备集气、除尘装置设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mg/Nm ³	/	/	/	/	/	/	/
5	MF0018	/	挥发性有机物	密闭车间, 加强有组织收集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20.0mg/N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	/	/	/	/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无组织排放编号	产污环节(1)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年许可排放量限值(t/a)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
					名称	浓度限值(mg/M ³)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6	MF0018	/	挥发性有机物	密闭车间,加强有组织收集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6.0mg/Nm ³	监控点处1h浓度平均值	/	/	/	/	/	/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	/	/	/	/	/
					SO ₂			/	/	/	/	/	
					NO _x			/	/	/	/	/	
					VOCs			/	/	/	/	/	

注：(1) 主要可以分为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储罐泄漏、装卸泄漏、废水集输储存处理、原辅材料堆存及转运、循环水系统泄漏等环节。

(四)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表 10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

序号	污染物种类	第一年 (t/a)	第二年 (t/a)	第三年 (t/a)	第四年 (t/a)	第五年 (t/a)
1	颗粒物	/	/	/	/	/
2	SO ₂	/	/	/	/	/
3	NO _x	/	/	/	/	/
4	VOCs	/	/	/	/	/

企业大气排放总许可量备注信息
/

注：（1）“全厂合计”指的是，“全厂有组织排放总计”与“全厂无组织排放总计”之和数据、全厂总量控制指标数据两者取严。

四、水污染物排放

(一) 排放口

表 11 废水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受纳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4)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2)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3)	经度	纬度	

表 11-1 入河排污口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入河排污口			其他信息
			名称	编号	批复文号	

表 11-2 雨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自然水体信息		汇入受纳自然水体处地理坐标 (4)		其他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2)	受纳水体功能目标 (3)	经度	纬度	
1	DW001	雨水排放口	116° 59' 29.65"	38° 11' 1.25"	进入地渗或蒸发地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下雨时排放	/	/	116° 59' 29.65"	38° 11' 1.28"	生产设施均置于生产车间内，雨水未受到污染，排放的雨水为清洁雨水。

注：（1）对于直接排放至地表水体的排放口，指废水排出厂界处经纬度坐标；

可手工填写经纬度，也可通过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2) 指受纳水体的名称，如南沙河、太子河、温榆河等。

(3) 指对于直接排放至地表水体的排放口，其所处受纳水体功能类别，如Ⅲ类、Ⅳ类、Ⅴ类等。

(4) 对于直接排放至地表水体的排放口，指废水汇入地表水体处经纬度坐标；

可通过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5) 废水向海洋排放的，应当填写岸边排放或深海排放。深海排放的，还应说明排污口的深度、与岸线直线距离。在备注中填写。

表 1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地理坐标 (1)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2)	污染物种类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注：(1) 对于排至厂外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排放口，指废水排出厂界处经纬度坐标；对纳入管控的车间或者生产设施排放口，指废水排车间或者生产设施边界处经纬度坐标；可通过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2) 指厂外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名称，如酒仙桥生活污水处理厂、宏兴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等。

(3) 属于选填项，指排污单位与受纳污水处理厂等协商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4) 指污水处理厂废水排入环境水体时应当执行的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表 1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1)		排水协议规定的浓度限值 (如有)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要求	承诺更加严格排放限值	其他信息
				名称	浓度限值				

注：(1) 指对应排放口须执行的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名称及浓度限值。

(2) 属于选填项，指排污单位与受纳污水处理厂等协商的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3) 新增污染源必填。

(二) 申请排放信息

表 14 废水污染物排放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申请排放浓度限值	申请年排放量限值 (t/a) (1)					申请特殊时段排放量限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第五年	
主要排放口										
主要排放口合计			CODcr							/
			氨氮							/
			总氮 (以 N 计)							/
一般排放口										
一般排放口合计			CODcr							/
			氨氮							/
			总氮 (以 N 计)							/
全厂排放口源										
全厂排放口总计			CODcr		0	0	0	/	/	/
			氨氮		0	0	0	/	/	/
			总氮 (以 N 计)		0	0	0	/	/	/

主要排放口备注信息
/
一般排放口备注信息
/
全厂排放口备注信息
1、设备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2、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3、厂区内生产设备、原料、成品均位于车间内部，下雨期间无初期雨水产生，均为清静雨水。

注：（1）排入城镇集中污水处理设施的生活污水无需申请许可排放量。

申请年排放量限值计算过程：（包括方法、公式、参数选取过程，以及计算结果的描述等内容）

/

申请特殊时段许可排放量限值计算过程：（包括方法、公式、参数选取过程，以及计算结果的描述等内容）

/

五、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表 15 固体废物基础信息表

固体废物基础信息表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态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边角料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态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废钢丝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态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废尼龙丝
4	危险废物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	HW49 900-039-49	T	/	固态（固态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废活性炭

		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态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除尘器回收粉尘

表 16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信息表

固体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暂存间			设施编号		TS002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6° 59' 26.56" 纬度 38°11'1.61"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8	单位	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2）		8.5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危险废物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HW49 900-039-49	T	/	固态（固体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委托处置	废活性炭

污染防控技术要求

包装容器应达到相应的强度要求并完好无损，禁止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而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容器和包装物以及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场所应按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仓库式贮存设施应分开存放不相容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贮存，采用防腐、防渗地面和裙脚，设置防止泄露物质扩散至外环境的拦截、导流、收集设施；贮存堆场要防风、防雨、防晒；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贮存危险废物不得超过一年（报经颁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准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危险废物自行贮存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还应符合 GB15562.2、GB 18484、GB 18597、GB 30485、HJ 2025

和 HJ 2042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

固体废物类别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自行贮存和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基本信息									
设施名称		一般固废暂存处		设施编号			TS001		
设施类型		自行贮存设施		位置			经度 116° 59' 26.59" 纬度 38°11'1.18"		
是否符合相关标准要求（贮存设施填报）		是		自行利用/处置方式（处置设施填报）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能力		1	单位	t	面积（贮存设施填报 m2）			1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基本信息									
序号	固体废物类别	固体废物名称	代码	危险特性	类别	物理性状	产生环节	去向	备注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体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边角料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体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废钢丝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体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废尼龙丝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SW59	/	第 I 类工业固体废物	固态（固体废物，S）	废轮胎加工 0001	自行贮存, 委托处置	除尘器回收粉尘

污染防控技术要求

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不得进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及填埋场；不相容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设置不同的分区进行贮存和填埋作业；焚烧处置设施的炉渣与飞灰应分别收集、贮存和运输；贮存场、填埋场应设置清晰、完整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的环境管理和相关设施运行维护要求还应符合 GB 15562.2、GB 18599、GB 30485 和 HJ 2035 等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注：设计贮存/处置危险废物数量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填写。

六、工业噪声排放信息

表 17 工业噪声排放信息表

产噪单元编号	产噪单元名称	主要产噪设施及数量	主要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及数量
cx001	粗碎工序	切割机/2 台	基础减振/1 座
			厂房隔声/1 座
xs001	细碎工序	其他/5 台	基础减振/1 座
			厂房隔声/1 座
sfcx001	筛分磁选工序	振动筛/5 台	基础减振/1 座

		其他/5台		厂房隔声/1座			
排放标准名称及编号		生产时段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06:00-22:00		22:00-次日 06:00			
工业噪声排放许可管理要求							
厂界噪声点位名称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工业噪声许可排放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等效声级	等效声级	频发噪声最大声级	偶发噪声最大声级
南厂界	2	60	50	60	65		
西厂界	2	60	50	60	65		
东厂界	2	60	50	60	65		
北厂界	2	60	50	60	65		
厂界噪声点位名称	监测指标	监测技术	自动监测是否应联网	手工监测频次			
南厂界	等效声级, 最大声级	手工	否	1次/季			

东厂界	等效声级,最大声级	手工	否	1次/季
西厂界	等效声级,最大声级	手工	否	1次/季
北厂界	等效声级,最大声级	手工	否	1次/季
其他信息				
<p>工业噪声污染防治应满足 GB/T 50087 和 HJ 2034 中噪声控制相关要求。a) 优化产噪设施布局和物流运输路线, 优先采用低噪声设备和运输工具。b) 设备的运行和维护应符合设备说明书和相关技术规范的规定, 定期检查其活动机构(如较链、锁扣等)和密封机构(材料)的磨损情况等, 及时保养、更换。c) 大型声综合治理工程应制定检修计划和应急预案。污染治理系统检修时间应与工艺设备同步, 对可能有问题的治理系统或设备应随时检查, 检修和检查结果应记录并存档。d) 噪声控制设备中的易损设备、配件和通用材料, 由工业噪声排污单位按机械设备管理规程和工艺安全运行要求储备, 保证治理设施的正常使用。。e) 所有噪声与振动控制设备, 都应根据其使用环境的卫生条件、介质属性等要素, 制定相应的运行和维护规程, 确保其性能和使用寿命。f) 定期对噪声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检查维护, 确保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可靠有效。</p>				

七、环境管理要求

(一) 自行监测

表 18 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手工测定方法(4)	其他信息
1	废气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压力,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1263-2022	/
2	废气	DA001	切条、切块、粉碎及振动筛选工序排气筒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压力,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半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
3	废气	MF0019		温度, 湿度,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4	1次/半年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2)	手工监测频次 (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气压, 风速							个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 1262-2022	
4	废气	MF0019		温度, 湿度, 气压, 风速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4个	1次/半年	空气质量 硫化氢 甲硫醇 甲硫醚 二甲二硫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GB/T14678-1993	
5	废气	MF0019		温度, 湿度, 气压, 风速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4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6	废气	MF0019		温度, 湿度, 气压, 风速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4个	1次/半年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7	废水	DW001	雨水排放口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	1次/日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日监测; 若监测一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2)	手工监测频次 (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年无异常情况，可放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8	废水	DW001	雨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	1次/日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日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至每季度开展一次监测。
9	废水	DW001	雨水排放口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	1次/日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有流动水排放时按日监测；若监测一年无异常情况，可放至每季度开展一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内容 (1)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2)	手工监测频次 (3)	手工测定方法 (4)	其他信息
														次监测。

注：（1）指气量、水量、温度、含氧量等项目。

（2）指污染物采样方法，如对于废水污染物：“混合采样（3个、4个或5个混合）”“瞬时采样（3个、4个或5个瞬时样）”；对于废气污染物：“连续采样”“非连续采样（3个或多个）”。

（3）指一段时期内的监测次数要求，如1次/周、1次/月等，对于规范要求填报自动监测设施的，在手工监测内容中填报自动在线监测出现故障时的手工频次。

（4）指污染物浓度测定方法，如“测定化学需氧量的重铬酸钾法”、“测定氨氮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等。

（5）根据行业特点，如果需要对雨排水进行监测的，应当手动填写。

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要求：

按照 HJ 819 要求，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及开展状况，梳理全过程监测质控要求，建立自行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体系。质量控制体系应包括对以下内容的具体描述：监测机构、人员、出具检测数据所需仪器设备、监测辅助设施和实验室环境，监测方法技术能力验证，监测活动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委托其他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为开展自行监测时，应对检（监）测机构的资质进行确认。

监测数据记录、整理、存档要求：

应同步记录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手工监测信息记录包括：开展手工监测日期、时间、污染物排放口和监测点位、监测方法、监测频次、监测仪器及型号、采样方法等。监测数据要求保存电子台账和纸质台帐，保存时限为 5 年以上。

(二)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

表 19 环境管理台账信息表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1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工业噪声排污单位应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并对环境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	对于采用手工监测的工业噪声排污单位,应记录手工监测时段信息、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维修和更换情况。手工监测时段信息应记录监测时段内非正常工况情形、事件原因、是否报告、应对措施等,每发生一次记录 1 次;监测时段内工业噪声排放值超标情况,包括超标原因、是否报告、应对措施等,每发生一次记录 1 次。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维修和更换情况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记录内容包括维修、更换时间, 维修、更换内容, 每发生一次记录 1 次		
2	基本信息	排污单位应记录单位名称、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行业类别, 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产品名称、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投资、环评批复文号、排污权交易文件、排污许可证编号。产污设施需记录设施名称、编码、主要参数及设计值; 污染防治设施需记录设施名称、编码、设施规格型号、相关技术参数及设计值; 对于防渗漏、泄露等污染防治措施, 还应记录落实情况及整改情况	未发生变化时每年一次, 发生变化后及时更新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3	监测记录信息	手工监测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应记录采样日期、无组织采样点数量、各点位样品数量、采样方法、采样人姓名等采样信息, 并记录无组织排放编码、污染因子、许可排放浓度限值、测定方法、是否超标。若监测结果超标, 应说明超标原因	按自行监测要求频次记录。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4	监测记录信息	手工监测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信息应记录采样日期、样品数量、采样方法、采样人姓名等采样信息, 并记录排放口编码、工况烟气量、排放口温度、污染因子、许可排放浓度限值、监测因子、监	按自行监测要求频次记录。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测浓度、测定方法及是否超标等信息。若监测结果超标，应说明超标原因			
5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特殊时段应按特殊时段具体管理要求进行记录相关信息	按照规定频次记录；对于停产或错峰生产的，原则上仅对停产或错峰生产的起止日期各记录1次。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6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管理维护信息，应记录管理维护时间及主要内容等	按日记录，按月汇总。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7	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正常工况生产设施应记录设备编码、设备型号、设计参数、设计生产能力、运行状态、生产负荷、产品产量、原辅料用量。原辅料应记录名称、规格、周期用量、进厂方式、采购信息等。	按日记录，按月汇总。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8	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非正常工况需记录起止时间、产品产量、原辅料消耗量、事件原因、应对措施、是否报告等；	每特殊工况记录一次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9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有组织废气处理设施应记录：废气处理能力、运行参数、废气排放量	按日记录，按月汇总。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10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无组织废气控制情况，应记录措施执行情况（如厂区降水抑尘、清扫、储存场所苫盖封闭情况）	按日记录，按月汇总。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序号	类别	记录内容	记录频次	记录形式	其他信息
11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污染治理设施应记录运行情况：是否正常运行；治理效率、副产物产生量；主要药剂（吸附剂）添加情况、添加（更换）时间、添加量等	按日记录；药剂（吸附剂）添加按批记录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12	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	非正常情况记录起止时间、污染物排放浓度、非正常原因、应对措施、是否报告等	每特殊工况记录一次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13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排污单位应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应符合《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等标准及管理文件的相关要求。待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相关标准或管理文件发布实施后，从其规定。	按照产废环节随产生随记录，待新规出台后从其规定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14	其他环境管理信息	排污单位应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应符合生态环境部规定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台账相关标准及管理文件要求。	按照产废周期记录，待新规出台后从其规定	电子台账+纸质台账	保存期限不少于5年。

八、补充登记信息

1. 主要产品信息

序号	行业类别	生产工艺名称	主要产品	主要产品产能	计量单位	备注

2. 燃料使用信息

序号	燃料类别	燃料名称	使用量	计量单位	备注

3.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序号	辅料类别	辅料名称	使用量	计量单位	备注

4. 废气排放信息

序号	废气排放形式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治理工艺	数量	备注

序号	废气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数量	备注

5. 废水排放信息

序号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治理工艺	数量	备注

序号	废水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排放去向	备注

6.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信息

序号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去向	备注

7. 工业噪声

工业噪声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执行标准及标准号

8.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

九、有核发权的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增加的管理内容（如需）

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时，企业生产线或生产设施应当按国家或地方政府规定落实减排措施，并削减相应比例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国家规定的需要进一步实施污染管控的特殊时段，应按照规定落实减排措施。排污单位应当遵守安全生产规定，按照安全生产管理要求运行和维护污染防治设施，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工作要求，依法依规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审核评估验收。申报单位已产生固废或投产后，应落实如下事项：1、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开展一般工业固废申报登记、启动医废经营单位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产生尾矿、煤矸石、工业副产石膏、粉煤灰、炉渣、放射性废物、赤泥、冶炼渣、电石渣、磷石膏、脱硫石膏、除尘灰、工业污泥等 13 种一般工业固废的工业企业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应在河北省固废信息动态管理平台注册并按要求填报废物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信息。按季度申报一般固废产生处理情况，并完成年度一般工业固废年报申报工作；2、产生危险废物企业应按照国家、省有关危险废物管理要求，及时到河北省固废信息动态管理平台注册、备案并申报危废产生、贮存和转移处置情况；3、省固废平台网址 <http://211.90.37.192:81/index.jsp>。工业固体废物（含一般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跨省贮存、处置、利用均需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详情请参考《河北省固体（危险）废物跨省转移审批工作程序》（冀环土函〔2018〕248 号）和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固体废物跨省利用备案的通告 <http://hbepb.hebei.gov.cn/hbhjt/zwgk/fdzdgnr/zdlyxxgk/gtfwyhxpgl/gtfwhjgl/101608622141580.html>

十、改正规定（如需）

表 20 改正规定信息表

序号	整改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整改计划	是否完成整改

十、附图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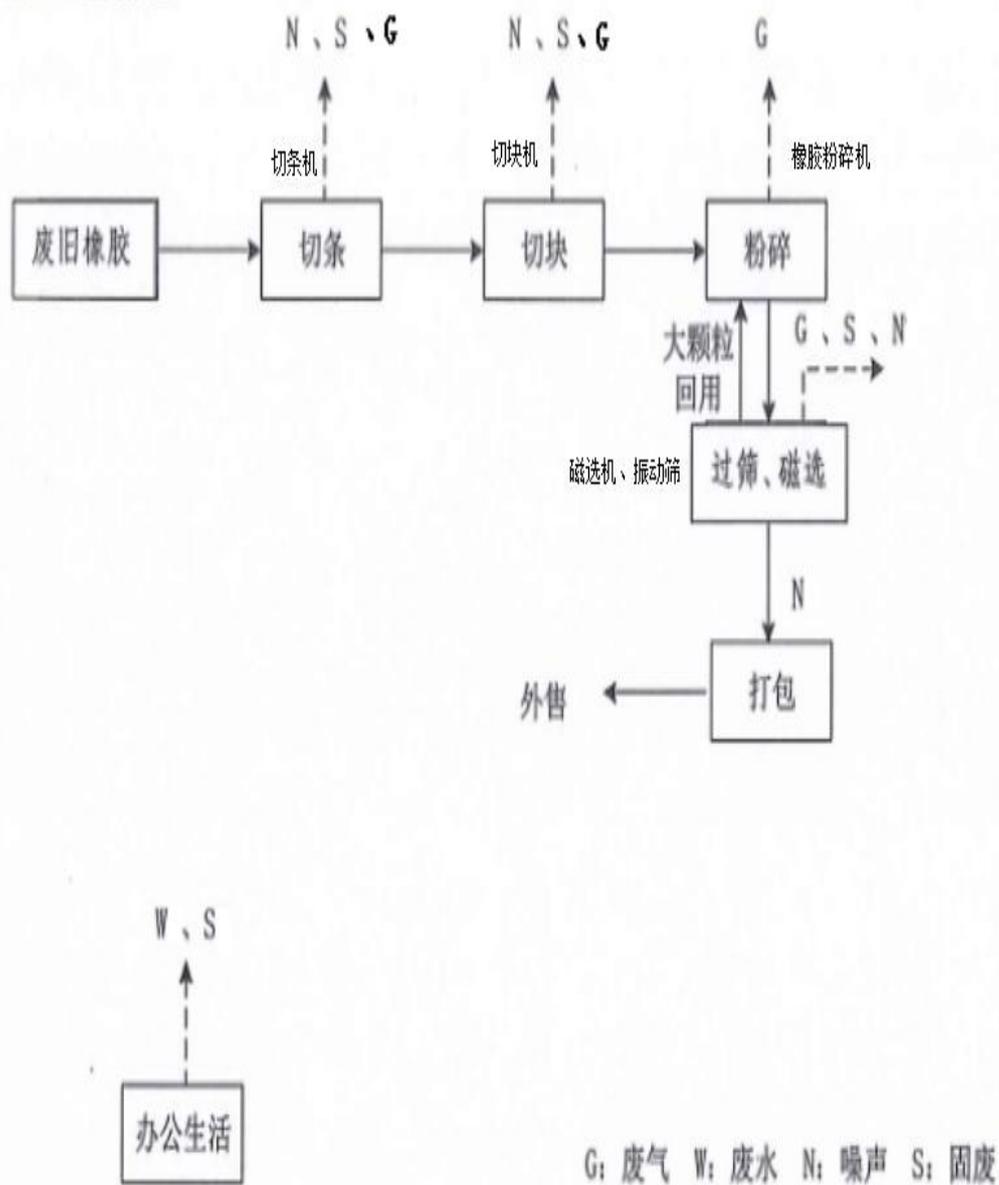


图 1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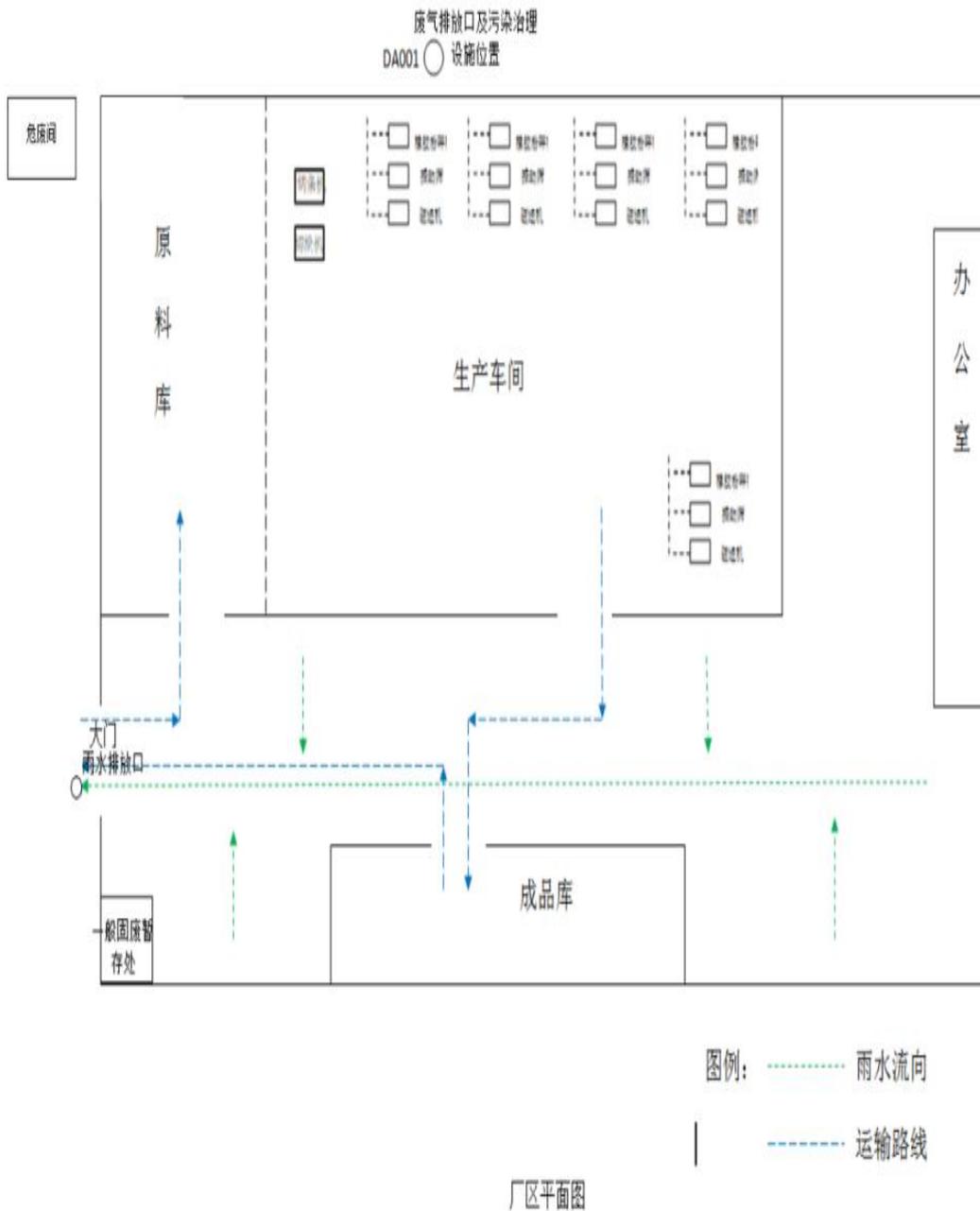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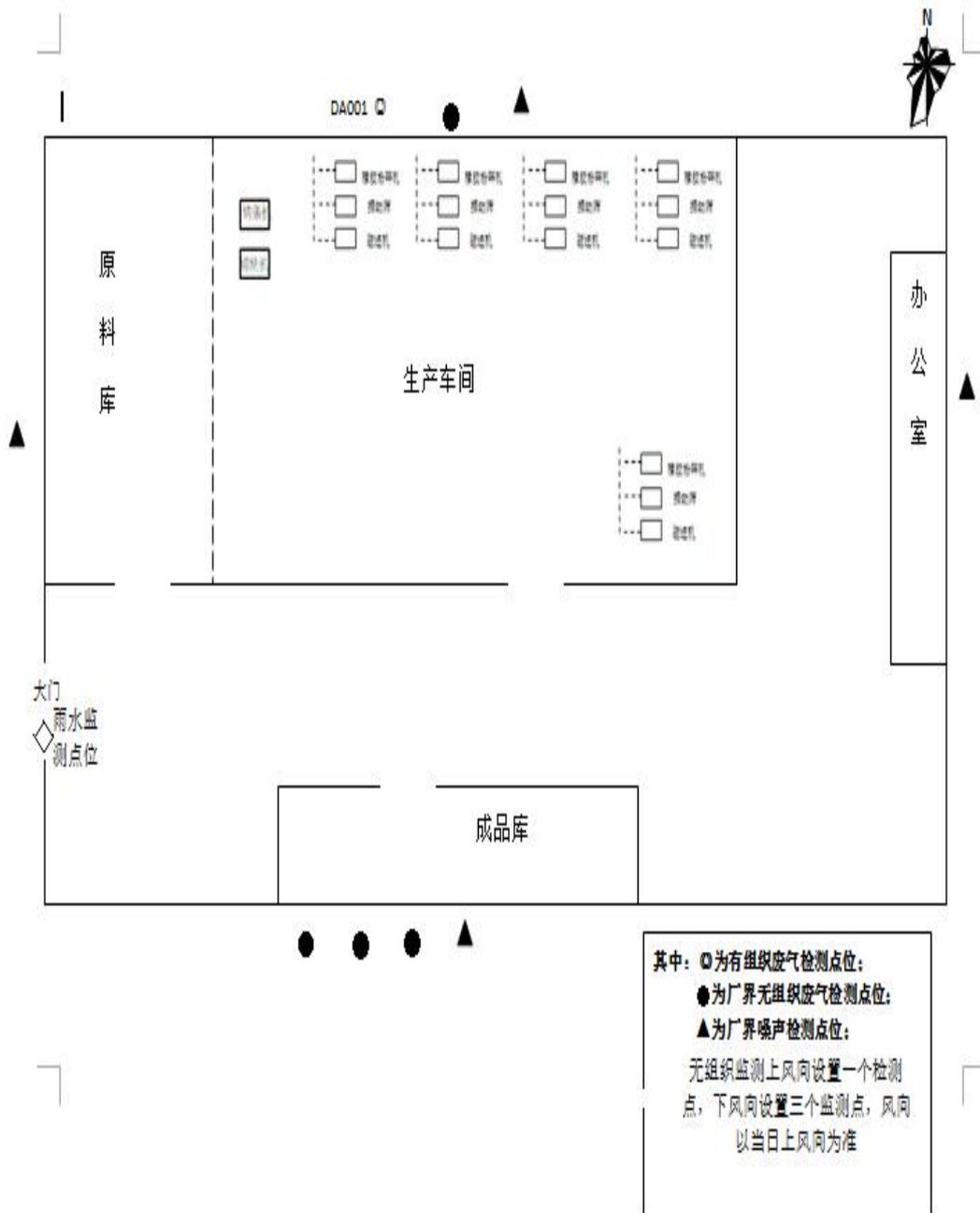


图3 监测点位示意图